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与浙江强顺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浙江强顺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顺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强顺股份；证券代码：837458）。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本公司”）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与本公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书》和《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持续督导期间，银河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强顺股份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和合同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强顺股份能够积极配合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落实本公司提出的整改意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强顺股份的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已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协议，自股转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股转系统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出具无异议函，自该日起，上述终止协议正式生效，银河证券不再担任强顺股份的主办券商，不再承担对其的持续督导职责。

银河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2/2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强顺饲料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3日

